

招标概况

项目名称：南光横琴综合物流中心项目设计总承包

项目编号：G1100000175121847

采购项目名称：南光横琴综合物流中心项目设计总承包

采购项目编号：G1100000175121847001

招标项目类型：工程服务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资格审查方式：资格后审

内容：南光横琴综合物流中心项目设计总承包，包括但不限于概念设计方案、规划设计方案、初步设计方案、招标图设计（含概算）、施工图设计、施工配合、现场服务、各专项设计、深化及审核等工作，全程跟进直至本项目竣工备案合格。具体内容详见设计任务书及合同。

规模：（1）本项目地块位于珠海市横琴磨刀门水道东侧、琴海西路西侧、环岛北路北侧。占地面积**43806.75**平方米，用地功能为物流仓储用地。项目建设规模规定：本项目容积率**3.0**，地上计容积率总建筑面积：

131420.25平方米；地下建筑面积暂定：**10000**平方米。建筑密度：一级建筑覆盖率 $\leq 60\%$ 、二级建筑覆盖率 $\leq 50\%$ ；绿地率： $\geq 15\%$ 。建筑限高：一级建筑 ≤ 40 米、二级建筑 ≤ 60 米。（2）项目主要拟建设内容包括但不限于：符合招标人要求的物流仓储建筑及其配套的物业管理用房，公共厕所、垃圾房、消防控制室、设备用房等；同时配套建设道路及广场硬化、绿化、围墙、大门、保安室、室外管网工程、电气、监控等配套工程

资金来源：企业自筹

公告类型：招标公告

公告发布时间：2023年03月16日 14:00

备注：1）投标单位须凭用户名和密码登录“招商局集团电子招标采购交易平台”（网址：

<https://dzzb.ciesco.com.cn/>），进入本项目招标公告中进行报名。2）凡首次参加招商局集团电子招标采购交易平台投标活动的投标人必须登录招商局集团电子招标采购交易平台（<https://dzzb.ciesco.com.cn/>）进行企业用户注册，按照网上的提示提交相关企业信息，并按照要求办理单位、法人数字证书（以下简称“CA”）。投标人可从招商局集团电子招标采购交易平台下载网上注册、CA办理及电子投标操作指南。若投标人未及时在招商局集团电子招标采购交易平台完成注册并办理CA，由此引起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采购人及采购代理

采购人：南光（横琴）置业有限公司

联系人：周凯莉

联系电话：15820211892

联系地址：珠海市横琴新区福临道55号横琴南光大厦22层

联系邮箱：zhoukaili@namkwong.com.mo

招标代理机构：中国交通进出口有限公司

联系人：彭伯阳

项目负责人电话：13699823473

联系地址：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蛇口工业三路1号招商局港口大厦16层

联系邮箱：pengboyang@cmhk.com

标段信息1

标段编号：G1100000175121847001001

标段名称：南光横琴综合物流中心项目设计总承包

文件是否收费：否

采购文件发售时间：2023-03-16 14:00 至 2023-03-21 18:00

询问截止时间：2023-03-27 09:30

异议截止时间：2023-03-27 09:30

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2023-04-06 09:30

开标时间：2023-04-06 09:30

文件获取方式：网上下载

文件递交方式：网上递交

网址：[招商局集团电子招标采购交易平台（https://dzzb.ciesco.com.cn）](https://dzzb.ciesco.com.cn)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资格要求：**3.1**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须具备：（1）营业执照或证书：投标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须提供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发的法人营业执照扫描件。（若投标人不具备法人营业执照，则提供其他相关证书扫描件）。

（2）资质要求：投标人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工程设计综合甲级资质证书。须提供有效的资质证书扫描件。

（3）财务要求：投标人须具备良好的财务状况，须提供投标人近三年（2020-2022年，若2022年的财务报表还未经审计，则为2019-2021年）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财务报表，须包含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封面及签字盖章页扫描件。若公司成立不足三年，只须提供成立至今经审计的财务报表。（4）投标人资格业绩要求：投标人自2020年01月01日以来至截标之日期间（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承担过类似项目设计总承包业绩（类似项目是指建筑面积 ≥ 10 万平方米的工业建筑或物流建筑项目）。须提供类似项目业绩设计总承包合同（合同须体现合同名称、合同内容/范围、项目建筑面积、合同签订日期、双方签字盖章页等关键页）扫描件。如果合同中无法体现上述内容，则需要提供业主盖章证明文件或其他有效的证明材料。（5）投标人拟派项目负责人要求：①须具备一级注册建筑师执业资格，提供注册证书扫描件；②须具备高级工程师职称，提供职称证书扫描件；③须提供近半年在投标单位的社保缴纳证明。特别提示：根据《全国注册建筑师管理委员会关于开展使用一级注册建筑师电子注册证书工作的通知》（注建〔2021〕2号）规定：自2022年7月1日起全面实施电子证书，原有纸质证书失效。一级注册建筑师打印电子证书后应在个人签名处手写签名，手写签名应与签名图像笔迹一致。否则，视为项目负责人的资格不符合要求。（6）诚信要求：投标人不存在下列情形，否则投标将被拒绝：

①近三年（从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倒算）在中国裁判文书网投标人或者其法定代表人有行贿犯罪记录的；②与招标人有合同纠纷，或被索赔过的；③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黑名单）；在“信用中国”网站存在严重失信主体名单；在“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④近三年（从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倒算）因骗取中标或者严重违约以及发生重大工程质量、安全生产事故、恶意拖欠农民工工资等问题，处于被责令停业，投标资格被取消，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⑤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7）关联关系禁止投标要求：投标人之间存在以下情形的，禁止参与同一标段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采购项目：①不同投标人的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人的；②不同投标人之间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③不同投标人的股东中存在相同自然人的（除非投标人提供充足证据证明该情形不会影响到采购公正性）。

3.2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3.3** 投标人资质不符合以上要求或提供的资质证明文件弄虚作假的，一经发现投标被否决。

标段最新时间

标段编号：G1100000175121847001001

标段名称：南光横琴综合物流中心项目设计总承包

招标文件获取开始时间：2023-03-16 14:00

招标文件获取截止时间：2023-03-21 18:00

询问截止时间：2023-03-27 09:30

异议截止时间：2023-03-27 09:30

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2023-04-06 09:30

开标时间：2023-04-06 09:30

*招标人：



招标人：



*招标人或

招标代理机构联系人：

彭红阳

温馨提示：招标公告中时间信息以交易平台网页中发布的时间信息为准。